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翰詮特种纺织品(平湖)有限公司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 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 312078
用人单位名称	翰詮特种纺织品(平湖)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平湖经济开发区兴平一路 1059 号	联系人	刘姣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张锋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张锋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张锋, 应炜		
调查时间	2023-12-14	用人单位陪同人	刘姣
检查范围	机修间、生产车间、空压机房		
存在的职业病 危害因素	一氧化碳, 丙烯酸, 其他粉尘(涤纶), 噪声, 氮氧化物(一氧化氮和 二氧化氮), 电焊烟尘, 紫外辐射, 聚乙烯粉尘, 臭氧, 锰及其无机化 合物(按 MnO ₂ 计)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应炜, 高舜威, 张锋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3-12-15	用人单位陪同人	刘姣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≥ 80 dB（A）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制布二线开棉岗位、混棉岗位、梳棉岗位、成型岗位、针刺岗位、热烘岗位、首行提花线提花岗位、制布一线松包、开棉、混棉岗位、下布岗位、成型针刺岗位、制布五线松包、开棉、混棉岗位、空压机房巡检岗位的 8h/d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粉尘及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18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13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4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3 年 12 月 28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